

★ 小学生课外快乐阅读

新课标

福尔摩斯探案集

◎ [英] 柯南·道尔

百部名著经典



精彩评析导读



优秀读后感示范



开明出版社

★ 新课标·小学生课外快乐阅读

福尔摩斯探案集

○ [英] 柯南·道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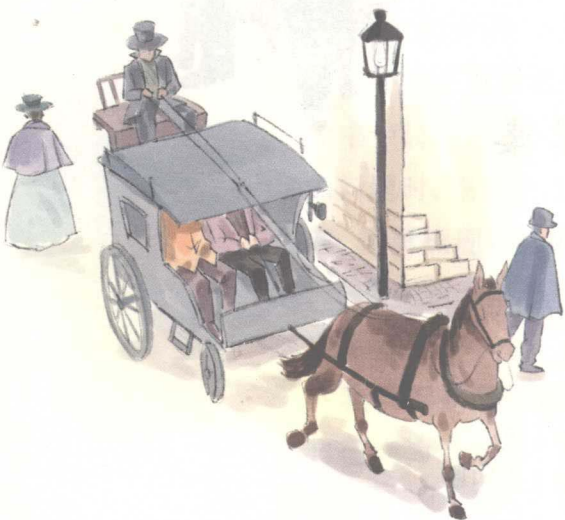
百部名著经典



精彩评析导读



优秀读后感示范



开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福尔摩斯探案集/谢永光主编. —北京:开明出版社,2007

(新课标·小学生课外快乐阅读)

ISBN 978-7-80205-402-8

I.福… II.谢… III.侦探小说—作品集—英国—现代—缩写本 IV.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056200号



新课标·小学生课外快乐阅读

福尔摩斯探案集

改 写: 陶 晶

责任编辑: 范 英、张 展

出 版: 开明出版社

印 刷: 世界知识印刷厂

发 行: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32 印张: 6.5 字数: 157千字

版 次: 2007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07年6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12.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致小读者

阅读到底有多重要？

阅读是一件可以伴随人一生的事情。我们在阅读里成长，在阅读里收获，在阅读里拥有美好的心灵、丰富的人生。因此新课标要求我们要大量地阅读、主动地阅读，不仅仅是为了增加语言积累、提高语文成绩，更重要的是要养成这个叫做“阅读”的习惯，从我们学会识字的这一天起。

阅读经典到底有多重要？

一本经典的书就是一个完整的世界。这个世界里有教室的窗口看不见的山和海，有学校的操场望不尽的云和天，有黑板上写不出来的颜色，有课本里翻不出来的画面。这个世界经过了几百年上千年的洗练，和一代又一代读者们的检验，这些关于善良、勇敢、真诚、智慧、爱心、同情的真理就像繁星一样恒久不变地挂在每一个人心灵的夜空中，陪伴着我们，给予我们一生的温暖。

如何在经典中享受阅读的快乐？

每一次阅读经典的过程都是一段快乐的旅行。这份快乐来自于进入时空隧道般的身临其境的体验，来自于领会主人公悲喜人生的疾速过程，来自于洞悉作者或者幽默或者深刻的精彩语言，来自于读懂故事中所蕴涵的寓意和哲理。这份可以捧

在手上的亲近和幸福感，带着我们从古代的希腊飞到中世纪的法国，从丹麦的海岸飞到北京城的街上，我们的翅膀也在这个飞翔的过程中变得更加丰满并充满力量。

如何踏上这座通往经典国度的彩虹桥？

本丛书精选了 100 部经典名著，除了新课标所推荐的作品之外，我们还精心挑选了能丰富阅读结构的其他经典作品，以给小读者们带来更完整的阅读积累。我们在每部作品前都给出了精彩的“名著导读”，介绍作家、评介作品，能让小读者们很快地进入阅读状态，找到准确理解名著的坐标。在每部作品后，我们还给出了三篇优秀读后感的范例，让小读者们在阅读之后可以参考范例写下自己的心得，对自己在阅读中的收获做一个梳理和提炼。同时，丰富生动的语言风格和为每一部作品配上的大量美丽的彩色插图，都更加符合小读者们的阅读特点，会使你们这一路的阅读变得更加轻松和有乐趣。

快快进入这个缤纷而神奇的美丽世界吧！

这是一个没有教室的课堂，这是一场没有考试的学习，然而这些阅读的过程却可以让你们领略到语言文字的美好，从中积累更多的词汇，沉淀更多的想像，从而在不断丰富起来的情感体验中更深刻地领悟到人生的美好、心灵的美好。让思绪随着多萝茜飞跑，在鲁滨逊的小船里顺流而下；让欢乐跟着孙悟空腾云驾雾，躲在大观园里捉迷藏。诸葛亮、林黛玉、匹诺曹、安利柯……他们都在这里等着你们呢，等着带领你们到他们各自的国度里，带给你们前所未有的阅读快乐——值得用一生去珍藏的快乐！

编者

2007年6月

名著导读



作者小传



柯南·道尔是英国杰出的侦探小说家、剧作家。1859年，柯南·道尔出生在苏格兰，从小对文学怀有浓厚的兴趣。1885年，获得爱丁堡大学医学博士学位，行医十余年。

受美国侦探小说家爱伦·坡的影响，柯南·道尔边行医边创作，以爱丁堡大学一位具有惊人观察和推理能力的教授为原型，塑造了智勇双全的私家侦探形象——福尔摩斯，并以医生的口吻来讲述故事，这就是《血字的研究》。但是这本书连续给几家出版社投稿，均无人理睬，直到次年才由《比登圣诞年刊》发表。《血字的研究》问世之后，被《利平科特杂志》看好，该杂志于1890年刊登了柯南·道尔的第二篇福尔摩斯探案小说《四签名》，柯南·道尔从此一炮而红。

弃医从文之后，柯南·道尔创作了一系列有关福尔摩斯探案的作品，如《波希米亚丑闻》《红发会》《五个桔核》等。作品中塑造的福尔摩斯逐渐成为世界上家喻户晓的人物。柯南·道尔也被称为“英国侦探小说之父”，成为世界最畅销小说作家

之一，1902年因替英国对南非战争政策辩护成功被皇室封爵。1928年至1929年，福尔摩斯的故事分短篇与长篇两卷出版，书名为《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1930年7月7日，73岁的柯南·道尔与世长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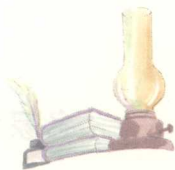
内容梗概



《福尔摩斯探案集》由多个长篇和短篇探案故事组成，本书精选了其中九篇。《血字的研究》：花园街3号发生杀人案，而被害人身上却无伤口可寻，墙上还留下了“拉契”的字样，更奇怪的是死者身边留有一枚女式戒指。不久后又一人被杀，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在福尔摩斯的精心设计下，凶手浮出水面，一切杀人原因皆来自一个字：爱。《红发会》：歹徒企图从小店打通地道盗窃银行，并设计将店家支开，以便作案，结果被福尔摩斯识破了阴谋。《斑点带子案》：恶如禽兽的继父欲侵吞后妻遗产，设计杀害两个继女。福尔摩斯识破继父诡计，使第二个继女得救，恶父自食其果，葬身于自己养的蝰蛇之口。《波希米亚丑闻》：波希米亚国王因迷恋歌女，面临丑闻被曝光的尴尬，求助于福尔摩斯。不料，大侦探竟然败在歌女手下。《铜山毛榉案》：乡绅为霸家产，幽禁亲生女儿。忠诚男友频频顾恋，乡绅找到一个酷似女儿的家庭教师冒充女儿以图令其死心。福尔摩斯予以破案，有情人终成眷属。《绿玉皇冠案》：皇家以皇冠作抵押向银行家贷款，但是皇冠上的宝石却被盗了，盗窃

者到底是谁呢？福尔摩斯不为表面现象所惑，侦破奇案，宝石失而复得。《歪唇男人》：本来是去体验生活写乞丐报道的记者，因为贪念钱财而化装乞丐谋生，置办家业并娶妻生子，然而因为一次和妻子的偶遇而险些暴露，为隐蔽事实他逃匿影踪，最终福尔摩斯揭穿此谜。《贵族单身汉案》：加利福尼亚百万富翁之女婚礼之际忽遇失散多年的前夫，随即隐匿出逃，福尔摩斯明断此案，令其重续前缘。《五个桔核》：约翰·奥彭肖的伯父和父亲都在接到一封有着五个桔核和“K.K.K”字样的信件后“意外”死亡，奥彭肖在接到同样的信件之后求助福尔摩斯，福尔摩斯最终侦破这一美国三K党追杀奥彭肖一家的离奇惨案。

作品赏析



《福尔摩斯探案集》中的每一个独立的小说都结构严谨，情节跌宕起伏、曲折离奇。看似不可思议的现象，经过推理分析之后总能得出出人意料的结果，逻辑推理缜密、合情合理；心理分析到位、细致入微；内容首尾呼应、悬念丛生；结局出人意料、耐人寻味。

贯穿这些小说始终的福尔摩斯，被柯南·道尔塑造得有血有肉、栩栩如生。他的外貌、拉小提琴的特长，以及他对天文、哲学等知识几乎为零的这些优点缺点使这个人物具有极强的“亲和力”，深入人心地成为私家侦探的代名词。同时，在惊险

生动的故事情节基础上，作品还揭示了深刻而现实的社会问题，把社会犯罪与政治制度、道德观念结合起来，赋予这部侦探小说以政治色彩。作品宣扬了人道主义的惩恶扬善和“天网恢恢，疏而不漏”的理想主义观点，迎合公众的心理。

在情节和语言方面，这部探案集形成了侦探小说独特的风格。柯南·道尔把社会学、病理学、地理学、心理学和逻辑学引入侦探艺术之中，以流畅的文笔，抓住对话的中心，把一些破绽巧妙地放在读者的眼前，又用扑朔迷离的情节把读者引入歧途，随着案件的发展变化，营造出一种离奇的、神秘的气氛。《福尔摩斯探案集》全方位地显示出了侦探小说的社会性、科学性和文学性。

名家推荐



和柯南·道尔所写的《福尔摩斯探案全集》相比，没有任何侦探小说曾享有那么大的声誉。

——毛姆

作为成功的小说家，柯南·道尔对侦探小说的贡献是巨大的。《福尔摩斯探案集》的故事结构、推理手法和奇妙的构思都给该类题材的小说树立了范本。

——李丽鹃



目 录

名著导读

血字的研究	1
一、古怪的福尔摩斯先生	1
二、花园街的惨案	4
三、案发当晚	9
四、引蛇出洞	12
五、终见光明	15
六、美好的回忆	19
七、逃婚的下场	23
八、报仇血恨	27
九、解开疑问	31

红发会

一、红发人威尔逊先生	33
二、奇怪的工作	35
三、现场侦查	39
四、抓捕行动	42
五、案情分析	47

斑点带子案

一、海伦小姐的求救	49
二、姐姐的神秘死亡	53
三、死亡房间	58





四、罪有应得	61
波希米亚丑闻	
一、神秘的来访者	64
二、国王的秘密	70
三、调查艾琳·艾德勒小姐	75
四、寻找照片	82
五、照片的下落	87
铜山毛榉案	
一、求职奇遇	91
二、亨特小姐的恐怖经历	96
三、不解之谜	100
四、揭开谜底	104
绿玉皇冠案	
一、稀世珍宝	107
二、宝石的丢失	110
三、拨开迷雾	115
四、事实真相	119
歪唇男人	
一、深夜急促的门铃声	124
二、烟馆偶遇	126
三、一连串奇怪的事情	131
四、内维尔的来信	138
五、开启案件的钥匙	145

六、两面人的自白	149
贵族单身汉案	
一、失踪的新娘	153
二、高贵的新郎	155
三、寻找尸体	159
四、尴尬的见面	162
五个桔核	
一、神秘死亡	168
二、大祸临头	174
三、寻找线索	181
四、又遭不幸	186
五、惩处元凶	188

读后感

让世界充满友善、充满和平

——读《福尔摩斯探案集》有感 191

邪不胜正

——读《福尔摩斯探案集》有感 193

天才源于勤奋

——读《福尔摩斯探案集》有感 195



血字的研究

一、古怪的福尔摩斯先生

1878年，第二次阿富汗战争爆发，年轻的医学博士华生做了一名随军医生。在战争中，他身负重伤，被送回英国。

华生在伦敦治疗了一段时间，伤势逐渐好转。政府给了他9个月的休假，让他继续养伤。离开部队的华生有一种说不出的轻松感。可是，他的收入很少，花销太大，最后连房租都成了问题，于是他决定搬出公寓，另找一个租金便宜一点儿的房子。

怎样才能找到租金便宜一点儿的房子呢？华生有些发愁。

心烦的华生漫无目的地在街上走着。在一家酒吧门前，他意外地遇到了以前的助手斯坦弗。久别重逢，两人都非常高兴。

斯坦弗邀请华生一起吃饭，华生不好拒绝，便同意了。随后，他们来到了一家餐厅，吃饭的时候两人聊起了各自的经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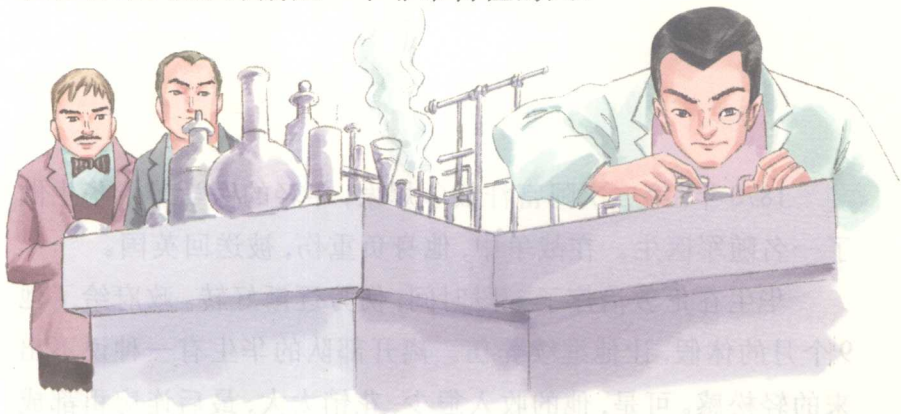
“可怜的华生！你现在有什么打算呢？”斯坦弗问道。华生说：“我想找个住处，打算租一处便宜又舒适的房子……”

斯坦弗打断他的话说：“有个在医院化验室工作叫福尔摩斯的人找到了一处房子，但租金很高，正想找个人合租。”



华生高兴地说：“太好了，如果他愿意的话，我倒想见见他，和他谈谈合租的事情。”

斯坦弗向华生简单地介绍了一下福尔摩斯：福尔摩斯精通解剖学，还是一流的药剂师；他总是在研究，但研究的东西非常杂乱，也很离奇；他从不轻易说话，但高兴的时候却讲个没完。在他看来，福尔摩斯是一个非常古怪的人。



斯坦弗的介绍，使华生对福尔摩斯产生了兴趣，他更急切地想见他了。

“他现在可能还在医院的化验室里。”斯坦弗说着，领着华生来到了化验室。

化验室里特别零乱，几张桌子上摆满了烧瓶、试管和酒精灯等试验工具。一个人正伏在桌子上，全神贯注地做着试验。

他就是斯坦弗所说的歌洛克·福尔摩斯。

“成功了！成功了！”福尔摩斯举着一个试管，向斯坦弗和华生这边跑过来，嘴里还不停地大声说着，“我发现了一种鉴别血液的试剂，我已经研究它好久了！”



当福尔摩斯的狂喜劲儿过去之后，斯坦弗向他介绍了华生。

“您好！”福尔摩斯热情地握住了华生的手，但他突然又说，“你肯定到过阿富汗！”

华生惊讶地瞪大了眼睛，问：“你怎么知道？”

“这没什么。不过，还是谈谈我的新发现——血色蛋白质吧，它不仅能检验刚刚留下的血液，还能检验已经干了很久的血迹。”

“这真是一个非常了不起的发现！”华生赞叹说。

斯坦弗说起了合租房子的事情，福尔摩斯听了很高兴。他对华生说：“很愿意和您合租房子，但愿您不讨厌我的烟草味。”

“不会的。”华生回答。

“让我想想，我还有什么缺点呢？我有时心情不好，一连几天不说话，您不要以为我生气了。”福尔摩斯说。

“我想我不会介意的。”华生摇了摇头。

“那就这么定下来吧！”福尔摩斯高兴地笑起来。他们约好第二天中午去看房子。

在往回走的路上，华生问起斯坦弗：“他怎么知道我去过阿富汗呢？”斯坦弗笑了笑说：“这就是他特别的地方。”

“他真是高深莫测啊。”华生笑着说。说完，两个人便分手了。



二、花园街 的惨案

第二天，华生和福尔摩斯按约好的时间去看了房子——贝克街221号。这是一套两室一厅的公寓，里面装修得很豪华。两人都感到很满意，所以很快就搬进了新居。

福尔摩斯每天都很忙碌，经常有人来拜访他。他从不知疲倦，不断地学习、研究、接待每一位来访者，像一部永不停止的机器。

这使得华生对他产生了极大的兴趣。他认真观察了这位朋友：福尔摩斯6英尺高，身体灵活；细长的鹰钩鼻子上方嵌着一对蓝色的眼睛，显得十分机警，果断；他的学识异常渊博，还精于拳术、刀剑。

一天早晨，华生边吃早餐，边阅读杂志，一篇题目叫《生活宝鉴》的文章吸引了他。文章上说，一个人的指甲、衣服、靴子和裤子的膝盖部分，都能显示出其职业……

“这不可能！要是把这篇文章的作者关进火车的车厢里，他能把同车人的职业都说出来吗？”华生认为这篇文章的作者



的思想太荒唐了。

“你真的不相信吗？”福尔摩斯说，“我倒认为这篇文章中所提到的完全能够实现，因为我就是靠这个来吃饭的！”

华生这才知道福尔摩斯的职业，原来他是一名“私人侦探”。他有着观察和推理的特殊才能，所以伦敦的许多警官，在办案遇到困难时都来请教他。

一天，华生问福尔摩斯：“我们第一次见面时，你说我到过阿富汗，你是怎么看出来的呢？”

福尔摩斯给他讲了自己的推理经过：你具有医务人员的风度，还像个军人，显然是名军医；你脸很黑，但手腕上的皮肤却很白，这说明你不是黑皮肤，可见是被晒黑的；你左臂动作有些僵硬，说明一定负过伤。英国人正在阿富汗打仗，那里是热带。因此你一定是从阿富汗回来的。

华生点点头。这时，女仆送来福尔摩斯的信，看过信后，福尔摩斯把它递到华生面前，说：“看看这个吧。”

信是伦敦警察局的警官葛莱森写来的。信中说，花园街3号昨晚发生了凶案，一个男人被杀死在一幢很久没人住过的房子里，但死者身上没有任何伤痕。

葛莱森在信中还恳请福尔摩斯来现场，说现场仍保持原

